河北省张家口经开区机构委员会办公室2017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

张家口经开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09月

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张家口经开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张家口经开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经济分类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等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张家口经开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政府采购情况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张家口经开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1.主要职能：负责组织拟订全区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政策措施和办法并监督实施；管理和指导全区各级党政机关、法院、检察院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的机构编制工作；管理和指导全区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工作；负责组织拟订全区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审核党工委、管委会各部门主要职责、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审核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审核并管理全区各级各类人员编制总额；协调党工委、管委会各部门间的职能配置、职责分工及其调整；审核或审批党工委、管委会及区直各部门派出机构的主要职责、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审核区副股级以上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负责区垂直管理部门或双重管理部门需要承办的机构编制有关事宜；审核区法院、区检察院、区级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审核区法院、区检察院、区级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副股级以上机构设置和调整事宜；负责定期准备编委会会议议题，起草编委会文件，组织实施编委会议的各项决定；组织拟订全区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制定各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管理办法；审核各单位事业编制总量和结构；审核或审批党工委、管委会直属事业机构或直属事业单位以及区直部门所属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事宜；审核全区副股级以上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事宜；审核党工委、管委会及人民团体的机构编制事宜；负责全区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负责机构编制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机构编制总量控制，动态管理和机构编制标准化工作；负责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以及编制使用核准等工作；建立健全机构编制部门与有关部门的配合制约机制。负责全区机构编制信息管理系统、电子政务和机构编制网站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全区机构编制统计工作；负责对全区各级机关、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及机构编制执行情况的跟踪评估和监督检查；负责受理违反机构编制法规、纪律的检举、控告和投诉，对违反机构编制法规、纪律的问题进行调查处理；负责指导和协调全区行政审批改革工作，组织拟订全区行政审批改革的地方性规章和政策性文件并监督实施，负责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下发的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项目等事项；负责审核区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项目，提出取消、保留的意见，制定有关监管的措施和规定并组织实施；负责行政审批项目的登记备案、取消调整、目录编制和审批流程等标准化管理工作；负责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监督检查和综合考评工作；承办区党委、区管委会和区机构编制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情况：经开区编办为2017年新成立单位。根据《张家口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张家口经济开发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的批复》（张机编字［2016］112号）文件，成立了张家口经济开发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设4个内设机构：综合办公室、机构编制管理股、审批制度改革股、电子政务股。

3.人员情况：编办实有工作人员7人，其中编制内人员6名，编外招聘人员1名。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部门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张家口经开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 **行政** |  | **财政拨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部分 张家口经开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见附表

第三部分 张家口经开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决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单位全部收入和支出全部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且都反映在决算中。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办于2017年成立，决算收入总计474869.75元，决算支出总计474869.75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我办成立于2017年，与2016年无收入决算对比情况。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办2017年度决算支出总计474869.75元，其中:基本支出133692.25元,项目支出341177.5元,分别占总支出的28%和72%。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年度决算对比2016年度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我办于2017年成立，2016年无财政收入。

（二）2017年度决算与2017年预算分项对比说明

1、本年工资福利决算支出78691元，由于我办于2017年成立，该年度预算未包含此项费用。

2、本年商品和服务决算支出32786.25元，由于我办于2017年成立，该年度预算未包含此项费用。

3、本年个人和家庭补助决算支出0元，比本年度年初预算支出的0元增加0元。原因是无此项财政需要。

4、本年资本性决算支出22215元，由于我办于2017年成立，该年度预算未包含此项费用。

五、2017年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因公出国（境）团组情况：本单位2017年新成立，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情况：本单位2017年新成立，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公务接待情况：本单位2017年新成立，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

**1、评价组织：**本次绩效评价，由我办办公室牵头，我办电子政务股、机构编制管理股等业务股室配合完成。

**2、评价方法：**本次评价采取自行评价的方式，对全办工作进行评价。

**3、评价结果：**经过自行评价，我们认为2017年我办整体工作，更够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大局，圆满完成2017年财政工作。

**（二）、评价情况**

通过自评，我办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为优。

**1、预算编制情况：**2017年张家口经开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预算编制完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财政收入安排资金全部编入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按经济分类编制细化到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支出预算按功能分类及项目类型编制，实施政府采购预算。

**2、预算执行情况：**

**（1）预算执行：**2017年预算完成数较年初预算文本安排数偏小，主要原因是按上级要求临时调整预算指标。

**（2）预算管理：**为规范财务管理行为，依据相关财政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我办结合2017年“严肃财经纪律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一问责八清理”两次专项行动督导整改契机，进一步完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差旅费报销管理制度，确保资金合理使用，及时公开预决算信息，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做到真实、准确、完整。

**3、监督评价情况：**

**(1)监督管理：**部门预算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问题。

**(2)绩效评价：**部门绩效自评符合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操作规范，评价覆盖率达100%，应用率100%，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不断创新绩效评价工作。

**(3)评价结果应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水平较高，向财政部门报告评价结果、内部公开绩效评价结果和落实整改措施，将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向同级政府报告。

**4、履职产出：**全办财政运行平稳和财政收支预算的全面完成，2017年全办财政工作重点在拓展资金筹集渠道，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优化财政扶持方式，支持社会经济发展；加大民生保障力度，推动城乡协调发展；大力推动改革创新，促进管理提质提效四个方面攻坚突破。

**5、履职效果：**2017年在区党工委、区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财政部门的关怀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区党工委、区管委会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大力组织财政收入，积极发挥财政职能，强化资金保障，全力支持“五大攻坚战”，加快推进财政改革，各方面工作均取得了优异成绩，在推进全区经济社会科学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2017年圆满完成各项财政任务。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我办于2017成立，机关运行经费决算金额55001.25元。

2、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我单位在实施政府采购工作中，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等法律法规。2017年我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3975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3975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

3、国有资产占用说明

我单位2017年资产合计164775.03元;流动资产年末数为800.03元；固定资产163975元，其中通用设备113500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50475元，土地、房屋及构筑物0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政府采购 Government Procurement就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十八）公共财政预算：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行使、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附件：河北省张家口经开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